

防城港市第一人民医院

政府采购合同书

项目名称：防城港市第一人民医院安保服务及停车场管理服务采购项目
且

项目编号：FCZC2025-C3-990018-ZTZX

甲方（采购人）：防城港市第一人民医院

乙方（成交供应商）：广西金之盾保安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4 月 30 日

防城港市第一人民医院安保服务及停车场管理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合同

采购计划号：FCGCG[2025]534 号

合同编号：12N7565376172025402

采购人（甲方）：防城港市第一人民医院

供应商（乙方）：广西金之盾保安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防城港市第一人民医院安保服务及停车场管理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FCZC2025-C3-990018-ZTZX

签订地点：防城港市第一人民医院

签订时间：2025 年 4 月 30 日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供应商属于 ☐ 大型 ☐ 中型 ☒ 小型 ☐ 微型企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响应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项目一览表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1	防城港市第一人民医院安保服务及停车场管理服务采购项目	1	项	1421800.00	1421800.00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壹佰肆拾贰万壹仟捌佰元整（¥1421800.00）					

第二条 本项目的服务费

1、对所竞标项目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

2、所有服务人员的年度工资预算（员工工作时间应该遵守市每月最高工作时间的相关规定；工资不得低于甚至应该高于防城港市最低工资标准；所有工作人员必须交纳包括养老、工伤、失业、生育、医疗等在内的社会保险；法定节假日加班按照国家规定计算并支付的超时工资和加班工资等；夏季高温费等）。

3、完成本招标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以及为完成本项目采购所有项目可能发生的费用，谈判供应商必须提供各单项人员工资组成明细、配置工具、设备明细表，提供各项物耗明细表。报价还应考虑采购文件合同专用条款和其他要求条款中注明的相关内容可能产生的费用。

4、采购文件中列明的项目外还应包括保障该项目服务正常运行应当具有的物资和服务，对项目服务正常运行应当具有的物资和服务理解不一致的以采购人理解为准。谈判供应商的任何错漏、优惠、竞争性报价不得作为减轻责任、减少服务、增加收费、降低质量的理由。

5、医院停车场管理由成交供应商按照《防城港市第一人民医院停车场管理服务方案》进行自收自支，医院不负责收费岗位人员劳动报酬，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支付停车场管理费，管理费收取比例为停车场收入的 5%。管理费在每个月进行财务结算后的 5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采购人指定账户。供应商在承包期内应保护、维护院区停车收费系统和岗亭等设备设施，负责停车场的场地修缮、监控维护、路网隔离器材的更换。

第三条 服务期限及服务地点

1、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2025 年 5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

2、服务地点：防城港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第四条 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义务

1. 甲方按现有条件将采购人范围内的保安服务工作承包给乙方。

2. 甲方按月支付乙方保安费用。

3. 甲方在合同期间，对乙方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和指导，有权对保安员的工作进行考核、指导、监督、批评教育。

4. 甲方如发现乙方未严格履行协议规定，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如乙方在整改限期内仍不能达到协议规定的服务质量要求和标准，考核成绩低于 80 分，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经济处罚贰仟元，甲方再次要求整改，限期内仍不能达到协议规定的要求和标准，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5. 甲方视其条件，为保安员提供适当的工作环境和工作生活条件。

6. 甲方有权对保安人员进行教育管理，并教育本单位职工支持配合保安员工作。

7. 合同期间，甲方如发生突发事件，甲方应派人协助乙方的工作，并配合乙方做好善后处理工作。

8. 落实乙方责任赔偿时，甲方有权客观公正的维护乙方和当事人双方的合法权益。

9. 甲方有要求乙方更换不称职的工作人员的权利，有建议保留称职工作人员的权利。

10. 甲方负责服务范围内各类安全设施的配套建设及日常维修；对乙方提出的合理的安全管理整改意见，甲方应给予支持和解决。

11. 甲方应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实际情况，指导和督促甲方各部门及系部制定有关安全防范管理制度，做好内部安全、消防的防范管理工作。

12. 甲方要建立健全保安员值勤、管理和评价制度，对保安员工作情况每月进行一次考核，并将考核结果逐月通报乙方。

13. 甲方要于每季度末，对乙方的工作进行综合评议，并提出整改意见。

（二）乙方的权利义务

1. 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5 日内，乙方应派遣保安员到甲方开展工作业务。

2. 乙方要严格执行甲方《保安服务方案》的服务标准，坚决维护甲方的安全稳定。

3. 乙方要教育督促保安员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自觉执行甲方各项规章制度并落实本岗位职责。

4. 乙方要确保保安员在甲方领导下工作，认真做好甲方及各类安全防范工作。

5. 乙方所聘保安员必须符合谈判文件的《项目需求说明》和谈判文件《服务承诺》。保安员派遣前，必须对保安员政治及家庭背景进行核实，确保无违法犯罪前科，无心理及精神疾病；对保安员进行岗前专业培训；保安员上岗后继续进行必要的教育训练和日常管理。

6、乙方所聘的保安员年满 18 周岁(含)以上，55 周岁(含)以下（特殊情况可放宽到 60 周岁，但不得超过总人数的 5%）具有初中(含)以上学历并取得保安员证；具备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保安人员的任职条件及合法手续；经过专业培训，持证上岗（保安证、消防操作员中级证等）。

7. 乙方要确保保安人员在工作中遇到甲方员工人身安全及财产受到不法侵害或交通事故、火灾事故时，能挺身而出，及时制止和处理，以减少损失，并向甲方和当地公安机关报告。

8. 经考核为不称职的保安，乙方应在 3 天内完成对其进行补训或调换；2 次考核为不称职的，乙方则无条件立即调换。

9. 乙方自主经营，自负盈亏。承担保安员的工资、福利及其他社会保险等，承担承包期间所发生的债券、债务和安全责任事故、用工意外伤害等事故责任。

10. 合同期间，由于乙方管理不善，或因保安员工作失职而造成甲方人身安全事故、财产损失和恶劣影响的，乙方要承担相应的责任，并负责相应的赔偿。

11. 乙方应制定突发事件处理预案，发生突发事件时应第一时间赶到现场，采取应对措施处置，并及时向甲方及相关部门报告。

12. 乙方在接到甲方整改通知后，应及时组织人员进行整改，并在限期内整改好，同时书面报告甲方，以便甲方复查。

13. 乙方在合同期内，应每季度将承包情况书面向甲方汇报，便于甲方了解情况，及时掌握乙方和保安人员工作动态，以利共同合作。

14. 乙方要为保安员提供统一工作服装和必要的警械设备以及必要的交通工具等，费用由乙方负责。

15. 乙方应每季度对甲方保安员集体轮换一次，轮换前需报甲方审定。

16. 乙方必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保安员与乙方产生的劳动争议与甲方无关。

17. 合同期内，乙方必须保证自身具备项目书规定的经营资格，派遣的保安员需经专业培训，并取得上岗资格；保安人员的基本情况，需如实向甲方通报。

18. 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19. 甲方安排的临时性工作任务。

20. 人员岗位配置根据各院区实际情况进行调整分配，需服从甲方的具体安排。

21. 停车收费管理的设施设备维修维护由停车管理方负责。

第五条 付款方式

按月按实际岗位人数及考核情况支付。服务费由采购人在签订合同后、服务期开始按月平均支付服务费给成交供应商，采购方对成交方的服务工作进行考核，将考核结果与支付的服务费用挂钩，当月结束后，在下月月初考核合格后，于当月的 10 号前支付上月的费用，成交方需出具税务部门认可的发票。供应商必须按月提供为保安员缴纳“五险”的合法票据复印件，如未能提供，采购方将在每月服务费中扣除五险一金费用部分，不再支付保安员的五险费用。

第六条 履约保证金

1、履约保证金金额：成交金额的 5%【根据《防城港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防城港市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工作方案的通知》（防政办发[2021]1 号）文件精神，如成交供应商为小微企业的，免收履约保证金。根据《防城港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企业发展的通知》（防财采〔2022〕12 号）文件精神，如成交供应商为中型企业的，履约保证金金额为成交金额的 2%】。

2、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乙方在合同签订前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递交。

3、履约保证金退付的方式、时间及条件：履约验收合格完毕，由乙方向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提供《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及《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保证金收取单位在收到合格材料后5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不计利息）

甲方收取履约保证金的指定账户如下：

账户名称：防城港市第一人民医院

开户行：防城港市防城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防城信用社

银行账号：8808012040000375

4、不予退还的情形：签订合同后，如乙方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其全部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第七条 廉洁条款

1、甲乙双方通力合作共同禁止违反《反不正当竞争法》、《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正当竞争行为。

2、甲乙双方工作人员不得以私自收费、私自送检等任何方式，实施损害双方或任一方权益的行为。

3、任一方工作人员要求对方给予其任何形式的不正当利益，对方必须及时向工作人员所属方进行投诉，并提供相关证据。

4、双方设定专线接受投诉，双方的工作人员在经济活动中行贿或受贿累计额较大，构成犯罪的。

第八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除不可抗力原因外，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每推迟一天按合同金额的3%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金额的10%。超过15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率向乙方支付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5%。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四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成交通知书;

2、竞标报价表;

3、商务要求偏离表和技术要求偏离表;

4、技术服务方案;

5、响应文件中的其他相关文件。

6、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上述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两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采购合同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附 1：成交通知书

成交通知书

广西金之盾保安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广西政投项目咨询有限公司受防城港市第一人民医院的委托，就防城港市第一人民医院安保服务及停车场管理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FCZC2025-C3-990018-ZTZX）”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竞标、磋商。经磋商小组评审，采购人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其成交项目内容为：

- 1、成交供应商名称：广西金之盾保安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 2、地址：南宁市金凯路7号绿港双创城1号双创中心B座二十五层厂房
- 3、成交金额：人民币壹佰肆拾贰万壹仟捌佰元整（¥1421800.00）
- 4、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请贵公司接此通知书后在 25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按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履行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人联系人：吴宇洋 联系方式：0770-3099098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玉积 联系方式：0771-5891216



附 2：中小企业声明函



第六章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防城港市第一人民医院（单位名称）的防城港市第一人民医院安保服务及停车场管理服务采购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防城港市第一人民医院安保服务及停车场管理服务采购（标的名称），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广西金之盾保安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34 人，营业收入为 3808.795698 万元，资产总额为 851.022301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章）：广西金之盾保安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4 月 22 日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 3：竞标报价表

第一章 竞标报价表

项目名称：防城港市第一人民医院安保服务及停车场管理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FCZC2025-C3-990018-ZTZX

分标（如有）： /

供应商名称：广西金之盾保安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备注
1	防城港市第一人民医院安保服务及停车场管理服务采购	1	项	1423000.00	1423000.00	税率为：差额征税 5%。 合同履约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 壹佰肆拾贰万叁仟元整 （¥ 1423000.00 ）						

注：

1. 供应商的报价表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加盖电子签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委托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胡金海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广西金之盾保安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4 月 22 日

附 4：最终报价表

投标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广西金之盾保安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及分标：防城港市第二中医医院安保服务及停车场管理服务采购项目（FCZC2025-C3-990018-ZTZX）

供应商名称	报价(总价, 元)	服务期限	保证金缴纳方式	备注
广西金之盾保安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1421800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税率：差额征税5%。

附 5：商务要求偏离表和技术要求偏离表

第四章 商务要求偏离表

所竞分标： 无

项目	磋商文件商务要求	供应商的响应	偏离说明
服务期限和地点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服务的地点：广西防城港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服务的地点：广西防城港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无偏离
合同签订时间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无偏离
报价要求	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分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 供应商应对所磋商项目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只竞标其中部分内容者，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3. 竞标报价应包括项目所有服务人员的年度工资预算（员工工作时间应该遵守市每月最高工作时间的相关规定；工资不得低于甚至应该高于防城港市最低工资标准；所有工作人员必须交纳包括养老、工伤、失业、生育、医疗等在内的社会保险；法定节假日加班按照国家规定计算并支付的超时工资和加班工资等；夏季高温费等）。 4. 竞标报价应包含完成本项目采购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以及为完成本项目采购所有项目可能发生的费用，供应商必须提供各单项人员工资组成明细、配置工具、设备明细表，提供	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分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 供应商应对所磋商项目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只竞标其中部分内容者，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3. 竞标报价应包括项目所有服务人员的年度工资预算（员工工作时间应该遵守市每月最高工作时间的相关规定；工资不得低于甚至应该高于防城港市最低工资标准；所有工作人员必须交纳包括养老、工伤、失业、生育、医疗等在内的社会保险；法定节假日加班按照国家规定计算并支付的超时工资和加班工资等；夏季高温费等）。 4. 竞标报价应包含完成本项目采购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以及为完成本项目采购所有项目可能发生的费用，供应商必须提供各单项人员工资组成明细、配置工具、设备明细表，提供	无偏离

各项物耗明细表。报价还应考虑采购文件合同专用条款和其他要求条款中注明的相关内容可能产生的费用。 5.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影响到报价的价格及政策等风险因素，一旦成交，总价将包定，一律不予调整。 6. 供应商报价除包含采购文件中列明的项目外还应包括保障该项目服务正常运行应当具有的物资和服务，对项目服务正常运行应当具有的物资和服务理解不一致的以采购人理解为准。供应商的任何错漏、优惠、竞争性报价不得作为减轻责任、减少服务、增加收费、降低质量的理由。 7. 医院停车场管理由成交供应商按照《防城港市第一人民医院停车场管理服务方案》进行自收自支，医院不负责收费岗位人员劳动报酬，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支付停车场管理费，管理费收取比例为停车场收入的 5%。管理费在每个月进行财务结算后的 5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采购人指定账户。供应商在承包期内应保护、维护院区停车收费系统和岗亭等设备设施，负责停车场的场地修缮、监控维护、路网隔离器材的更换。	各项物耗明细表。报价还应考虑采购文件合同专用条款和其他要求条款中注明的相关内容可能产生的费用。 详见 P1118-1123 5.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影响到报价的价格及政策等风险因素，一旦成交，总价将包定，一律不予调整。 6. 供应商报价除包含采购文件中列明的项目外还应包括保障该项目服务正常运行应当具有的物资和服务，对项目服务正常运行应当具有的物资和服务理解不一致的以采购人理解为准。供应商的任何错漏、优惠、竞争性报价不得作为减轻责任、减少服务、增加收费、降低质量的理由。 7. 医院停车场管理由成交供应商按照《防城港市第一人民医院停车场管理服务方案》进行自收自支，医院不负责收费岗位人员劳动报酬，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支付停车场管理费，管理费收取比例为停车场收入的 5%。管理费在每个月进行财务结算后的 5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采购人指定账户。供应商在承包期内应保护、维护院区停车收费系统和岗亭等设备设施，负责停车场的场地修缮、监控维护、路网隔离器材的更换。 详见 P1117
---	--

付款条件	按月按实际岗位人数及考核情况支付。服务费由采购人在签订合同后、服务期开始按月平均支付服务费给成交供应商，采购方对成交方的服务工作进行考核，将考核结果与支付的服务费用挂钩，当月结束后，在下月月初考核合格后，于考核月的 15 日前支付上月的费用，成交方需出具税务部门认可的发票。供应商必须按月提供为保安员缴纳“五险”金的合法票据复印件，如未能提供，采购方将在每月服务费中扣除五险金费用部分，不再支付保安员的五险费用。	按月按实际岗位人数及考核情况支付。服务费由采购人在签订合同后、服务期开始按月平均支付服务费给成交供应商，采购方对成交方的服务工作进行考核，将考核结果与支付的服务费用挂钩，当月结束后，在下月月初考核合格后，于考核月的 15 日前支付上月的费用，成交方需出具税务部门认可的发票。供应商必须按月提供为保安员缴纳“五险”金的合法票据复印件，如未能提供，采购方将在每月服务费中扣除五险金费用部分，不再支付保安员的五险费用。	无偏离
验收标准	达到防城港市第一人民医院保安考核合格标准。	达到防城港市第一人民医院保安考核合格标准。	无偏离
其他要求	1. 人员岗位配置根据各院区实际情况进行调整分配，需服从采购人的具体安排。 2. 停车收费管理的设施设备维修维护由停车管理方负责。	1. 人员岗位配置根据各院区实际情况进行调整分配，需服从采购人的具体安排。 2. 停车收费管理的设施设备维修维护由停车管理方负责。	无偏离

注：
1. 说明：应对照磋商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要求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广西金盾保安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4 月 22 日

第六章 技术要求偏离表

采购项目编号：FCZC2025-C3-990018-ZTZX

采购项目名称：防城港市第一人民医院安保服务及停车场管理服务采购项目

分标号： /

序号	名称	磋商文件技术或服务要求	竞标响应	偏离说明
1	防城港市第一人民医院安保服务及停车场管理服务采购	(一) 服务范围 负责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医院防城港医院防城港市第一人民医院全院范围内（含文昌院区、防城院区服务延伸点）的安保服务、停车场收费管理（只限防城服务延伸点）、医疗秩序维护、治安防范、消防安全、车辆安全、交通秩序及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生活区的以及全院范围内的人员、设备设施的安全保卫服务等。	(一) 服务范围 负责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医院防城港医院防城港市第一人民医院全院范围内（含文昌院区、防城院区服务延伸点）的安保服务、停车场收费管理（只限防城服务延伸点）、医疗秩序维护、治安防范、消防安全、车辆安全、交通秩序及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生活区的以及全院范围内的人员、设备设施的安全保卫服务等。	无偏离
2	防城港市第一人民医院安保服务及停车场管理服务采购	(二) 人员要求 1.保安员不少于 32 人，安保人员应经过专业培训，并取得保安上岗资格证，进驻前需人证核验。具备初中以上文化，男性年龄 18—55 岁之间，身高在 165cm 以上，女性年龄 18—50 岁之间，身高在 160cm 以上，50 岁以下安保人员数量不少于保安总数的 20%，女性人数需控制在安保人员总数的 15%以内。具体岗位需服从采购方的安排、调配。 2.消防控制室值班员不少于 3 人，持消防操作员中级证书，能熟练操作消防设备；	(二) 人员要求 1.保安员 32 人，安保人员应经过专业培训，并取得保安上岗资格证，进驻前需人证核验。具备初中以上文化，男性年龄 18—55 岁之间，身高在 165cm 以上，女性年龄 18—50 岁之间，身高在 160cm 以上，50 岁以下安保人员数量不少于保安总数的 20%，女性人数需控制在安保人员总数的 15%以内。具体岗位需服从采购方的安排、调配。 2.消防控制室值班员 3 人，持消防操作员中级证书，能熟练操作消防设备；	无偏离

1038

		3.停车收费管理不少于 10 人，停车场的收费收入由成交供应商自收自支（含人员工资、福利、车场设备器材配备和维修、车场停放期间产生的事故和纠纷所发生的经济赔偿），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支付停车场管理费，管理费收取比例为停车场收入的 5%。管理费在每个月进行财务结算后的 5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采购人指定账户。 注：具体岗位人员设置要求详见附件一《岗位人员设置要求》	3.停车收费管理 10 人，停车场的收费收入由我公司自收自支（含人员工资、福利、车场设备器材配备和维修、车场停放期间产生的事故和纠纷所发生的经济赔偿），我公司须向采购人支付停车场管理费，管理费收取比例为停车场收入的 5%。管理费在每个月进行财务结算后的 5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采购人指定账户。 注：具体岗位人员设置要求详见附件一《岗位人员设置要求》 详见 P1116-P1117	
3	防城港市第一人民医院安保服务及停车场管理服务采购	三、工作要求： (一) 安保人员 (1) 安保人员应经过专业培训，并取得保安上岗资格证，进驻前需人证核验。具备初中以上文化，男性年龄 18—55 岁之间，身高在 165cm 以上，女性年龄 18—50 岁之间，身高在 160cm 以上，50 岁以下安保人员数量不少于保安总数的 20%，女性人数需控制在安保人员总数的 15%以内。 (2) 安保人员要求身体健康，矫正视力达到 4.8（小数视力 0.6）以上，五官端正，无传染性疾病，无肝、肾、心脏、心血管等严重疾病，无吸毒等不良社会记录，提供正规医院健康证明，（经采购人认可的特殊岗位和特别优秀的保安可适当放宽）； (3) 安保人员要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服务态度，对医务人员和家属要以礼相待，着装统一，动作规范，文明礼貌，形象良好。 (4) 服从医院领导的工作安排，接受医院的监督和检查，医院有权要求更换工作态度不好，工作能力差的安保人员。 (5) 安保人员实行准军事化管理，要做到在院 24 小时值守制，不断提高人员素质，要求对安保人员进行培训、检查和考核，提高工作质量。	三、工作要求： (一) 安保人员 (1) 安保人员应经过专业培训，并取得保安上岗资格证，进驻前需人证核验。具备初中以上文化，男性年龄 18—55 岁之间，身高在 165cm 以上，女性年龄 18—50 岁之间，身高在 160cm 以上，50 岁以下安保人员数量不少于保安总数的 20%，女性人数需控制在安保人员总数的 15%以内。 (2) 安保人员要求身体健康，双眼矫正视力达到 4.8（小数视力 0.6）以上，五官端正，无传染性疾病，无肝、肾、心脏、心血管等严重疾病，无吸毒等不良社会记录，提供正规医院健康证明，（经采购人认可的特殊岗位和特别优秀的保安可适当放宽）； (3) 安保人员要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服务态度，对医务人员和家属要以礼相待，着装统一，动作规范，文明礼貌，形象良好。 (4) 服从医院领导的工作安排，接受医院的监督和检查，医院有权要求更换工作态度不好，工作能力差的安保人员。 (5) 安保人员实行准军事化管理，要做到在院 24 小时值守制，不断提高人员素质，要求对安保人员进行培训、检查和考核，提高工作质量。	无偏离

1039

	(6) 安保人员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 并保证满员上岗, 能合理安排机动人员, 以应对节假日出现的人员不足问题, 以保证不空岗。 (7) 负责医院的消防, 组织安保人员经常参加消防知识培训及学习基本操作规程, 不断提高对医院消防安全的认识和实际技能, 一旦出现火情, 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并能有效正确的实施灭火。 (8) 负责医院的治安安全, 定时巡查 (每 2 小时 1 次) 全院区域, 重点监控门急诊、挂号收费处、住院处、药房、病房、停车场及其他公共区域。 (9) 负责医院医务人员工作时间的人身安全, 一旦出现医患纠纷, 保证第一时间赶赴现场维护秩序, 独立并有效制止在工作区域烧纸、摆花圈、拉横幅、设灵堂等影响医院形象, 干扰医疗秩序的行为, 能积极配合、协助公安机关处理相关事件。在上述工作过程中, 如出现法律纠纷或酿成治安事件, 由成交单位独自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和后果, 与采购单位无关。 (10) 负责维护医院的正常秩序, 协助公安机关打击违法犯罪分子, 尤其是对反恐、伤医、医托、盗窃分子和个人暴力等行为。 (二) 消防控制室中级操作员 (1) 要求具有高中及以上文化程度, 并且需要经过正规的职业培训, 取得消防设施操作员中级职业资格证书。 (2) 具备良好的沟通和团队协作能力, 因为在火灾应急情况时, 需要和其他消防救援人员、大楼内人员等协同工作。 (3) 能熟练操作消防控制室的设备, 如火灾报警控制器 (联动型) 的多种操作, 包括但不限于手自动转换、消音、复位等基本功能操作, 还要能准确查询相关的火警、故障、联动等信息。 (4) 能够区分火灾报警信号、故障报警信号。对于消防联动设备, 能通过手动方式对其进行启动和停止操作, 像消防广播、防排烟	(6) 安保人员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 并保证满员上岗, 能合理安排机动人员, 以应对节假日出现的人员不足问题, 以保证不空岗。 (7) 负责医院的消防, 组织安保人员经常参加消防知识培训及学习基本操作规程, 不断提高对医院消防安全的认识和实际技能, 一旦出现火情, 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并能有效正确的实施灭火。 (8) 负责医院的治安安全, 定时巡查 (每 2 小时 1 次) 全院区域, 重点监控门急诊、挂号收费处、住院处、药房、病房、停车场及其他公共区域。 (9) 负责医院医务人员工作时间的人身安全, 一旦出现医患纠纷, 保证第一时间赶赴现场维护秩序, 独立并有效制止在工作区域烧纸、摆花圈、拉横幅、设灵堂等影响医院形象, 干扰医疗秩序的行为, 能积极配合、协助公安机关处理相关事件。在上述工作过程中, 如出现法律纠纷或酿成治安事件, 由成交单位独自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和后果, 与采购单位无关。 (10) 负责维护医院的正常秩序, 协助公安机关打击违法犯罪分子, 尤其是对反恐、伤医、医托、盗窃分子和个人暴力等行为。 (二) 消防控制室中级操作员 (1) 要求具有高中及以上文化程度, 并且需要经过正规的职业培训, 取得消防设施操作员中级职业资格证书。 (2) 具备良好的沟通和团队协作能力, 因为在火灾应急情况时, 需要和其他消防救援人员、大楼内人员等协同工作。 (3) 能熟练操作消防控制室的设备, 如火灾报警控制器 (联动型) 的多种操作, 包括但不限于手自动转换、消音、复位等基本功能操作, 还要能准确查询相关的火警、故障、联动等信息。 (4) 能够区分火灾报警信号、故障报警信号。对于消防联动设备, 能通过手动方式对其进行启动和停止操作, 像消防广播、防排烟	
--	--	--	--

1040

	系统等。 (5) 掌握消防设施的操作, 比如会正确使用消防电话总机进行通话, 懂得应急广播系统的操作流程, 包括录制、播放疏散指令等。 (三) 收费人员 (1) 按要求查验相关人员和车辆的通行证; (2) 能按照规定接待来访人员; (3) 能指挥、疏导人员与车辆, 确保院内通路畅通; (4) 能及时发现问题并及时报告; (5) 能识别报警信号, 并使用对讲机、电话、有线和无线按钮、键盘等常用报警设备报警; (6) 能清理目标区域内无关人员和可疑物品; (7) 能发现火险、水电气泄漏、盗窃等安全隐患并及时报告; (8) 能徒手或使用常用保安器械进行防护; (9) 能使用消火栓、灭火器等消防器材灭火; (10) 能按规定设置隔离区保护案件、事故现场; (11) 能按照预定方案巡逻; (12) 能使用有线、无线等通讯器材进行联络; (13) 能按规定格式填写巡逻记录并规范交接班。	系统等。 (5) 掌握消防设施的操作, 比如会正确使用消防电话总机进行通话, 懂得应急广播系统的操作流程, 包括录制、播放疏散指令等。 (三) 收费人员 (1) 按要求查验相关人员和车辆的通行证; (2) 能按照规定接待来访人员; (3) 能指挥、疏导人员与车辆, 确保院内通路畅通; (4) 能及时发现问题并及时报告; (5) 能识别报警信号, 并使用对讲机、电话、有线和无线按钮、键盘等常用报警设备报警; (6) 能清理目标区域内无关人员和可疑物品; (7) 能发现火险、水电气泄漏、盗窃等安全隐患并及时报告; (8) 能徒手或使用常用保安器械进行防护; (9) 能使用消火栓、灭火器等消防器材灭火; (10) 能按规定设置隔离区保护案件、事故现场; (11) 能按照预定方案巡逻; (12) 能使用有线、无线等通讯器材进行联络; (13) 能按规定格式填写巡逻记录并规范交接班。 详见 P797-P805	
4	四、管理要求: (一) 保安服务 1、建立保安服务管理制度。主要是提供保安服务时确保保安质量和保安服务合同得到切实履行的一系列管理制度。供应商应当根据国家有关保安服务标准和有关质量管理要求, 并结合自身和采购人安全需求特点, 建立一套自己的服务管理制度; 2、建立岗位责任制度。根据甲方要求的岗位, 遵循因事设岗, 职	四、管理要求: (一) 保安服务 1、建立保安服务管理制度。主要是提供保安服务时确保保安质量和保安服务合同得到切实履行的一系列管理制度。供应商应当根据国家有关保安服务标准和有关质量管理要求, 并结合自身和采购人安全需求特点, 建立一套自己的服务管理制度; 2、建立岗位责任制度。根据甲方要求的岗位, 遵循因事设岗, 职	无偏离

1041



	责相称，权责一致、责任分明，任务清楚、要求明确，责任到人，便于考核的原则； 3、建立安保人员管理制度。是指供应商为全面提高保安队伍综合素质，加强保安队伍的正规化、职业化建设，提高保安服务质量和水平，对所属安保人员进行规范管理的总体管理制度，包括录用、培训教育、考核评价、调配使用、执勤规范、奖励处罚及物资保障、福利待遇等制度； 4、制订紧急情况应急预案。供应商应根据甲方安全要求制订相应的应急预案，如消防、工作人员受到伤害等，预案中应明确包括应急项目，任务目的，组织指挥，力量配备和职责分工，通信联络，应急措施等； 5、保安管理人员应服从甲乙双方领导，严守纪律，履行职责，敢于、善于管理；其中，保安大队长，要求3年以上保安管理经验； 6、统一为在院工作人员配置各季节全套着装，每人每年2套； 7、采购人有权根据具体情况（如处理医疗纠纷、迎接上级检查）等临时调整成交方工作人员的工作时间及工作内容，成交方安保人员应当服从采购人的调整（因采购人临时调整成交方安保人员的工作时间及工作内容而产生的费用由成交方承担）； 8、定期对安保人员进行体能训练和综合教育，管理人员每月至少召开一次例会； 9、依法与安保人员签订劳动合同，按照规定投保意外伤害保险和社会保险，包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保险等； 10、对安保人员进行法律、保安知识等安全教育和安保技能培训； 11、提供安保人员劳动条件和劳动保护，如安防工具（对讲机等）、设施、装备，安防工作场所、安防保障经费、安防技术资料等； 12、配置两轮电动治安巡逻车一辆，用于文昌院区的治安巡逻。	责相称，权责一致、责任分明，任务清楚、要求明确，责任到人，便于考核的原则； 3、建立安保人员管理制度。是指供应商为全面提高保安队伍综合素质，加强保安队伍的正规化、职业化建设，提高保安服务质量和水平，对所属安保人员进行规范管理的总体管理制度，包括录用、培训教育、考核评价、调配使用、执勤规范、奖励处罚及物资保障、福利待遇等制度； 4、制订紧急情况应急预案。供应商应根据甲方安全要求制订相应的应急预案，如消防、工作人员受到伤害等，预案中应明确包括应急项目，任务目的，组织指挥，力量配备和职责分工，通信联络，应急措施等； 5、保安管理人员应服从甲乙双方领导，严守纪律，履行职责，敢于、善于管理；其中，保安大队长，要求3年以上保安管理经验； 6、统一为在院工作人员配置各季节全套着装，每人每年2套； 7、采购人有权根据具体情况（如处理医疗纠纷、迎接上级检查）等临时调整成交方工作人员的工作时间及工作内容，成交方安保人员应当服从采购人的调整（因采购人临时调整成交方安保人员的工作时间及工作内容而产生的费用由成交方承担）； 8、定期对安保人员进行体能训练和综合教育，管理人员每月至少召开一次例会； 9、依法与安保人员签订劳动合同，按照规定投保意外伤害保险和社会保险，包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保险等； 10、对安保人员进行法律、保安知识等安全教育和安保技能培训； 11、提供安保人员劳动条件和劳动保护，如安防工具（对讲机等）、设施、装备，安防工作场所、安防保障经费、安防技术资料等； 12、配置两轮电动治安巡逻车一辆，用于文昌院区的治安巡逻。	
--	---	---	--

1042



	13、按考核标准对在安保人员实施奖惩。 （二）消防控制室操作员管理 1、消防控制室操作员应定期参加专业培训和继续教育，不断更新知识和技能，提高业务水平。培训内容应包括消防法律法规、消防设施的操作与维护、火灾应急处置等。 2、参加消防设施操作员国家职业技能鉴定考试，取得相应等级的证书，并且在工作中接受单位的定期考核和评估，考核内容包括业务能力、工作态度、值班纪律。 （三）车场管理要求 1、供应商必须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依法经营，遵守采购人的有关规章制度，接受采购人监督、检查和管理。 2、供应商未经采购人允许，不得对停车场进行任何改造。不得转租、转借他人，擅自改变用途或者不服从采购人管理，采购人有权提前收回场地并终止合同。 3、供应商在承包管理期中，不得扣押车辆停放者的证件和财物（若有争议纠纷应由公安部门或相关部门解决）。 4、车辆在停车场内停放安全由保卫人员负责，如在承包管理过程中，停车场内所发生的车辆纠纷、刮蹭事故车损，由保卫人员协调报交警部门处理，因供应商管理问题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5、采购人如发生突发事件，医患纠纷，急救抢救和现场救护等临时需占用停车场所，供应商无条件服从采购人安排和调度，不得拒绝。 6、院内职工、生活区住户车辆按采购人规定收费。政府机关和相关部门的来院公务的车辆不得收费（包括：政府机关和相关部门如公检法 110、119、120 急救车、救护车、殡葬车、消防设施、	13、按考核标准对在安保人员实施奖惩。 （二）消防控制室操作员管理 1、消防控制室操作员应定期参加专业培训和继续教育，不断更新知识和技能，提高业务水平。培训内容应包括消防法律法规、消防设施的操作与维护、火灾应急处置等。 2、参加消防设施操作员国家职业技能鉴定考试，取得相应等级的证书，并且在工作中接受单位的定期考核和评估，考核内容包括业务能力、工作态度、值班纪律。 （三）车场管理要求 1、供应商必须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依法经营，遵守采购人的有关规章制度，接受采购人监督、检查和管理。 2、供应商未经采购人允许，不得对停车场进行任何改造。不得转租、转借他人，擅自改变用途或者不服从采购人管理，采购人有权提前收回场地并终止合同。 3、供应商在承包管理期中，不得扣押车辆停放者的证件和财物（若有争议纠纷应由公安部门或相关部门解决）。 4、车辆在停车场内停放安全由保卫人员负责，如在承包管理过程中，停车场内所发生的车辆纠纷、刮蹭事故车损，由保卫人员协调报交警部门处理，因供应商管理问题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5、采购人如发生突发事件，医患纠纷，急救抢救和现场救护等临时需占用停车场所，供应商无条件服从采购人安排和调度，不得拒绝。 6、院内职工、生活区住户车辆按采购人规定收费。政府机关和相关部门的来院公务的车辆不得收费（包括：政府机关和相关部门如公检法 110、119、120 急救车、救护车、殡葬车、消防设施、	
--	--	--	--

1043



运送药品，送血及运输采购人的设备材料等的车辆)。 7、其他进入院内的车辆按物价部门已批复的收费文件标准执行。如院内停车位已满，入口收费员告知车主本车场车位已满情况，出口收费人员应根据出口车辆情况立即通知入口收费员安排车辆进入停放。 8、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支付停车场管理费，管理费收取比例为停车场收入的 5%。管理费在每个月进行财务结算后的 5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采购人指定账户。 9、供应商在承包期内应保护、维护院区停车收费系统和岗亭等设备设施，承包期内需负责停车场的场地修缮、监控维护、路网隔离器材的更换。采购人如有重要检查及大型活动，供应商应无条件配合搞好所属区域卫生和维持采购人形象。 10、供应商的所有从业人员应在签约时向采购人提供身份证复印件，人员安全责任由供应商负责，并按规定签订履行责任书。承包期间，采购人如发现供应商从业人员有违纪违章或违反有关规定不服从管理的，采购人有权责成供应商更换，供应商应及时更换。 11、供应商所招聘的从业人员应自觉维护采购人形象，统一服装并佩戴上岗证，仪容整洁，着装整齐，文明礼貌用语规范，文明服务，礼貌待人。未佩上岗证及行为不当，有损采购人形象的每次罚款 100 元。 12、供应商自行到工商税务部门办理税务营业执照，收费许可证，将管理部门核发车辆价格收费标准悬挂在停车场醒目位置，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缴纳税金、工商管理费，如未交纳，则由承包人承担相应处罚。 13、供应商应严格执行政府规定的收费标准，按税收管理制度使	运送药品，送血及运输采购人的设备材料等的车辆)。 7、其他进入院内的车辆按物价部门已批复的收费文件标准执行。如院内停车位已满，入口收费员告知车主本车场车位已满情况，出口收费人员应根据出口车辆情况立即通知入口收费员安排车辆进入停放。 8、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支付停车场管理费，管理费收取比例为停车场收入的 5%。管理费在每个月进行财务结算后的 5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采购人指定账户。 9、供应商在承包期内应保护、维护院区停车收费系统和岗亭等设备设施，承包期内需负责停车场的场地修缮、监控维护、路网隔离器材的更换。采购人如有重要检查及大型活动，供应商应无条件配合搞好所属区域卫生和维持采购人形象。 10、供应商的所有从业人员应在签约时向采购人提供身份证复印件，人员安全责任由供应商负责，并按规定签订履行责任书。承包期间，采购人如发现供应商从业人员有违纪违章或违反有关规定不服从管理的，采购人有权责成供应商更换，供应商应及时更换。 11、供应商所招聘的从业人员应自觉维护采购人形象，统一服装并佩戴上岗证，仪容整洁，着装整齐，文明礼貌用语规范，文明服务，礼貌待人。未佩上岗证及行为不当，有损采购人形象的每次罚款 100 元。 12、供应商自行到工商税务部门办理税务营业执照，收费许可证，将管理部门核发车辆价格收费标准悬挂在停车场醒目位置，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缴纳税金、工商管理费，如未交纳，则由承包人承担相应处罚。 13、供应商应严格执行政府规定的收费标准，按税收管理制度使
---	---



用发票。不得使用假票和涂改及与单位不相符的票证，不得伪造有关证照和票据，如因违法违规给采购人造成损失或不良影响的或在承包期内发生的投诉，由供应商负责解释、答复，情节严重的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 14、供应商应依据国家法律和地方有关部门的规定，自觉履行防火安全、门前三包、综合治理及安全、保卫等义务，并接受采购人的监督检查。认真做好各项消防安全工作，不得在所属区域内进行一切非法活动。如有违反上述各项约定，由供应商承担包括采购人直接和间接损失在内的一切经济后果和法律责任。 15、供应商在承包期内应保护、维护院区停车收费系统和岗亭等设备设施，采购人如有重要检查及大型活动，供应商应无条件配合搞好所属区域卫生和维持采购人形象。供应商如有违约或违规，采购人将追究供应商责任。 (四)考核小组成立以及考核的要求 1、成立防城港市第一人民医院保安考核小组，由保卫科、医院总值、院办、人力资源部、后勤保障科组成对保安服务的考核小组； 2、考核要求：由考核小组对成交供应商派驻医院的安保人员进行日常的各项工作的考核，把存在问题的意见反馈给保卫科，由保卫科督促落实好。具体考评内容及标准详见附件二：《防城港市第一人民医院保安考核标准》。 4、考评周期：每月定期考评，连续两月考核不合格采购方有权终止合同。 5、每月考核的结果以书面函的形式发送到成交供应商，内容包括常规工作完成情况、满意度调查结果、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考评总分等。 6、上级各类检查，院部检查及保卫处检查中存在的违规行为，均	用发票。不得使用假票和涂改及与单位不相符的票证，不得伪造有关证照和票据，如因违法违规给采购人造成损失或不良影响的或在承包期内发生的投诉，由供应商负责解释、答复，情节严重的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 14、供应商应依据国家法律和地方有关部门的规定，自觉履行防火安全、门前三包、综合治理及安全、保卫等义务，并接受采购人的监督检查。认真做好各项消防安全工作，不得在所属区域内进行一切非法活动。如有违反上述各项约定，由供应商承担包括采购人直接和间接损失在内的一切经济后果和法律责任。 15、供应商在承包期内应保护、维护院区停车收费系统和岗亭等设备设施，采购人如有重要检查及大型活动，供应商应无条件配合搞好所属区域卫生和维持采购人形象。供应商如有违约或违规，采购人将追究供应商责任。 (四)考核小组成立以及考核的要求 1、成立防城港市第一人民医院保安考核小组，由保卫科、医院总值、院办、人力资源部、后勤保障科组成对保安服务的考核小组； 2、考核要求：由考核小组对成交供应商派驻医院的安保人员进行日常的各项工作的考核，把存在问题的意见反馈给保卫科，由保卫科督促落实好。具体考评内容及标准详见附件二：《防城港市第一人民医院保安考核标准》。 4、考评周期：每月定期考评，连续两月考核不合格采购方有权终止合同。 5、每月考核的结果以书面函的形式发送到成交供应商，内容包括常规工作完成情况、满意度调查结果、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考评总分等。 6、上级各类检查，院部检查及保卫处检查中存在的违规行为，均
--	--



		列入考评范围。	列入考评范围。																																																																																											
5	防城港市第一人民医院安保服务及停车场管理服务采购	附件一： 岗位人员设置要求 <table><tr><th>安保岗位</th><th>人数</th><th>备注</th></tr><tr><td>区域医疗中心</td><td>≥20 人</td><td></td></tr><tr><td>急诊科</td><td>≥3 人</td><td>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td></tr><tr><td>门诊大厅门口安检</td><td>≥3 人</td><td>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td></tr><tr><td>住院部入口</td><td>≥3 人</td><td>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td></tr><tr><td>住院部后门及停车场</td><td>≥3 人</td><td>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td></tr><tr><td>警务室</td><td>≥3 人</td><td>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td></tr><tr><td>东门、西门</td><td>≥2 人</td><td>保证开放使用时有人值守</td></tr><tr><td>巡逻岗</td><td>≥3 人</td><td>保证 24 小时有人巡逻</td></tr><tr><td>防城服务延伸点</td><td>≥2 人</td><td></td></tr><tr><td>急诊</td><td>≥3 人</td><td>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td></tr><tr><td>门诊大厅门口安检</td><td>≥3 人</td><td>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td></tr><tr><td>第一住院楼</td><td>≥3 人</td><td>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td></tr><tr><td>第二住院楼大厅</td><td>≥3 人</td><td>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td></tr><tr><td>消防控制室中级操作员</td><td>≥3 人</td><td>保证 24 小时在岗值班</td></tr></table>	安保岗位	人数	备注	区域医疗中心	≥20 人		急诊科	≥3 人	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	门诊大厅门口安检	≥3 人	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	住院部入口	≥3 人	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	住院部后门及停车场	≥3 人	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	警务室	≥3 人	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	东门、西门	≥2 人	保证开放使用时有人值守	巡逻岗	≥3 人	保证 24 小时有人巡逻	防城服务延伸点	≥2 人		急诊	≥3 人	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	门诊大厅门口安检	≥3 人	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	第一住院楼	≥3 人	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	第二住院楼大厅	≥3 人	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	消防控制室中级操作员	≥3 人	保证 24 小时在岗值班	附件一： 岗位人员设置要求 <table><tr><th>安保岗位</th><th>人数</th><th>备注</th></tr><tr><td>区域医疗中心</td><td>20 人</td><td></td></tr><tr><td>急诊科</td><td>3 人</td><td>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td></tr><tr><td>门诊大厅门口安检</td><td>3 人</td><td>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td></tr><tr><td>住院部入口</td><td>3 人</td><td>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td></tr><tr><td>住院部后门及停车场</td><td>3 人</td><td>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td></tr><tr><td>警务室</td><td>3 人</td><td>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td></tr><tr><td>东门、西门</td><td>2 人</td><td>保证开放使用时有人值守</td></tr><tr><td>巡逻岗</td><td>3 人</td><td>保证 24 小时有人巡逻</td></tr><tr><td>防城服务延伸点</td><td>12 人</td><td></td></tr><tr><td>急诊</td><td>3 人</td><td>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td></tr><tr><td>门诊大厅门口安检</td><td>3 人</td><td>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td></tr><tr><td>第一住院楼</td><td>3 人</td><td>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td></tr><tr><td>第二住院楼大厅</td><td>3 人</td><td>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td></tr><tr><td>消防控制室中级操作员</td><td>3 人</td><td>保证 24 小时在岗值班</td></tr></table>	安保岗位	人数	备注	区域医疗中心	20 人		急诊科	3 人	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	门诊大厅门口安检	3 人	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	住院部入口	3 人	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	住院部后门及停车场	3 人	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	警务室	3 人	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	东门、西门	2 人	保证开放使用时有人值守	巡逻岗	3 人	保证 24 小时有人巡逻	防城服务延伸点	12 人		急诊	3 人	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	门诊大厅门口安检	3 人	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	第一住院楼	3 人	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	第二住院楼大厅	3 人	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	消防控制室中级操作员	3 人	保证 24 小时在岗值班	无偏离
安保岗位	人数	备注																																																																																												
区域医疗中心	≥20 人																																																																																													
急诊科	≥3 人	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																																																																																												
门诊大厅门口安检	≥3 人	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																																																																																												
住院部入口	≥3 人	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																																																																																												
住院部后门及停车场	≥3 人	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																																																																																												
警务室	≥3 人	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																																																																																												
东门、西门	≥2 人	保证开放使用时有人值守																																																																																												
巡逻岗	≥3 人	保证 24 小时有人巡逻																																																																																												
防城服务延伸点	≥2 人																																																																																													
急诊	≥3 人	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																																																																																												
门诊大厅门口安检	≥3 人	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																																																																																												
第一住院楼	≥3 人	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																																																																																												
第二住院楼大厅	≥3 人	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																																																																																												
消防控制室中级操作员	≥3 人	保证 24 小时在岗值班																																																																																												
安保岗位	人数	备注																																																																																												
区域医疗中心	20 人																																																																																													
急诊科	3 人	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																																																																																												
门诊大厅门口安检	3 人	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																																																																																												
住院部入口	3 人	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																																																																																												
住院部后门及停车场	3 人	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																																																																																												
警务室	3 人	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																																																																																												
东门、西门	2 人	保证开放使用时有人值守																																																																																												
巡逻岗	3 人	保证 24 小时有人巡逻																																																																																												
防城服务延伸点	12 人																																																																																													
急诊	3 人	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																																																																																												
门诊大厅门口安检	3 人	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																																																																																												
第一住院楼	3 人	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																																																																																												
第二住院楼大厅	3 人	保证 24 小时有人值班																																																																																												
消防控制室中级操作员	3 人	保证 24 小时在岗值班																																																																																												
6	防城港市第一人民医院安保服务及停车场	附件二： 防城港市第一人民医院保安考核标准 (年度 月份)	附件二： 防城港市第一人民医院保安考核标准 (年度 月份)	无偏离																																																																																										

1046



管理服务采购	项目	服务质量标准	分值	监管考评标准	扣分原因	项目	服务质量标准	分值	监管考评标准	扣分原因
		1、结合医院特点制订安全防范措施及各项管理制度、规定，突发事件的应急措施、方案，并不断完善。确保医院无重大治安刑事案件和火灾事故发生，保持良好的医疗秩序。	6 分	制度、措施、方案不健全，每项扣 1 分，岗位管理不到位每次扣 1 分，发生重大刑事案件或火灾事故视情节扣 1-6 分，重大火灾一票否决。			1、结合医院特点制订安全防范措施及各项管理制度、规定，突发事件的应急措施、方案，并不断完善。确保医院无重大治安刑事案件和火灾事故发生，保持良好的医疗秩序。	6 分	制度、措施、方案不健全，每项扣 1 分，岗位管理不到位每次扣 1 分，发生重大刑事案件或火灾事故视情节扣 1-6 分，重大火灾一票否决。	
	治安管理 (50 分)	2、实行 24 小时保安值班及巡逻制度，每班巡查不少于三次 (8 小时内)，发现问题及时报告；保安人员熟悉医院的环境，按规定着装和佩带装备，文明值勤，训练有素，机动	6 分	值班及巡逻记录不规范，每次扣 1 分，着装不整、不规范使用文明用语扣 1 分。与他人发生冲突，扣 2 分，并追究责任。凡因为现场无人管理或管理不当，造成设施及			2、实行 24 小时保安值班及巡逻制度，每班巡查不少于三次 (8 小时内)，发现问题及时报告；保安人员熟悉医院的环境，按规定着装和佩带装备，文	6 分	值班及巡逻记录不规范，每次扣 1 分，着装不整、不规范使用文明用语扣 1 分。与他人发生冲突，扣 2 分，并追究责任。凡因为现场无人管理或管理不	

1047

过	延长假期，口	扣2分， 依此类推。
岗、	殊的岗位	
岗、	要有相应的防	
院一	范措施，每发现	
住、	一处无防措施	
医、	施，扣1分，执	
	勤保安人员严	
	脱岗，必须确保	
	24小时人员在	
	岗在位，因擅离	
	6分	

防城港市第一人民医院

点部的	职守扣1分，造	
的安理	成后果视情节	
流生突	另行处理，并追	
究及	究责任。	
的各		
管理疑		
人查询		
销、广		
告、人		
员及时		
解决		
各种		
规范		
管理		
常的		
大活		

院内有推销、商		
贩、发放小广告、		
医托等类似无		
关人员出现，		
扣1分。发生有		
责偷盗、抢劫事		
件扣2-5分，发		
生突发事件处		
理不力，扣2分		
造成事故及		
较大影响的，扣		
5分，并追究责		
任。		
达不到安全要		

及时解决各种规范事件	突发事件处理不及时,扣2分
造成较大影响的,扣3分	造成较大影响的,扣3分
并追究责任	并追究责任
达不到安全要求	达不到安全要求

		方交办的其它任务。		理。			立各级安全警戒方案确保安全稳定，圆满完成院方交办的其它任务。		扣1分，造成不良影响扣2分，视情节进行处理。		
		7、定期组织安全教育培训，整改各类隐患，保护医院和病人财产安全和人身安全，加强纠纷处置能力培训和反恐防暴应急演练，每年不少于2次，及时制止平息纠纷和恐怖袭击事件。	6分	发生打砸、殴打医护人员事件时，保安员没有及时制止，每次扣2-4分，接到与保安责任相关投诉属实，每次扣1分，情况严重的追究责任。发生内部人员自盗、打架斗殴扣4分，并追究领导责任。			7、定期组织安全教育培训，整改各类隐患，保护医院和病人财产安全和人身安全，加强纠纷处置能力培训和反恐防暴应急演练，每年不少于2次，及时制止平息纠纷和恐怖袭击事件。	6分	发生打砸、殴打医护人员事件时，保安员没有及时制止，每次扣2-4分，接到与保安责任相关投诉属实，每次扣1分，情况严重的追究责任。发生内部人员自盗、打架斗殴扣4分，并追究领导责任。		
		8、督促协助维护保养单位定期开展监控、门禁、一键紧急报警按钮等技防设施检查、维护、清洁工作，确保设施设备性能良好，运行正常。	5分	安全检查制度，发现一次扣2分。发现一处设备故障超过48小时，扣1分。			8、督促协助维护保养单位定期开展监控、门禁、一键紧急报警按钮等技防设施检查、维护、清洁工作，确保设施设备	5分	未落实检查制度，发现一次扣2分。发现一处设备故障超过48小时，扣1分。		
		9、无重大治安案件，一般治安案件。	5分	发生重大案件扣5分，一般案件扣1分。							

1050

[illegible]

1051

	分（含 80 分）以下每下降 1 个百分点扣除 300 元服务费；累计扣除管理费不超过 2000 元； 5.低于 75 分当月的月绩效考核为不合格，要求针对存在问题写出整改计划。 6.考评周期：每月定期考评，连续两月考核不合格采购方有权终止合同。 本次累计扣分： 本月累计扣分： 月考核得分： 上个月存在问题整改情况： 本月存在问题： 整改期限：月 日 考核小组成员签名： 分管院领导签名： 保安公司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提问等方式进行； 3.以月为周期，累计每次扣分，次月月初 5 日前统计月绩效考核得分，10 日前拨付前月绩效； 4.每月考评，考核得分≥90 分不扣管理费，90 分（含 90 分）以下每下降 1 个百分点扣除 200 元服务费，80 分（含 80 分）以下每下降 1 个百分点扣除 300 元服务费；累计扣除管理费不超过 2000 元； 5.低于 75 分当月的月绩效考核为不合格，要求针对存在问题写出整改计划。 6.考评周期：每月定期考评，连续两月考核不合格采购方有权终止合同。 本次累计扣分： 本月累计扣分： 月考核得分： 上个月存在问题整改情况： 本月存在问题： 整改期限： 年 月 日 考核小组人员签名： 分管院领导签名： 保安公司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	--	--

1054

7	防城港市第一人民医院安保服务及停车场管理服务采购	附件三：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附件三：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无偏离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Y<20000	50≤Y<500	Y<50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Y<20000		50≤Y<500	Y<50
		工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工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Y<40000	300≤Y<2000	Y<30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Y<40000		300≤Y<2000	Y<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6000≤Y<80000	300≤Y<6000	Y<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6000≤Y<80000		300≤Y<6000	Y<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Z<80000	300≤Z<5000	Z<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Z<80000		300≤Z<5000	Z<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20≤X<200	5≤X<20	X<5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20≤X<200		5≤X<20	X<5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0≤Y<40000	1000≤Y<5000	Y<1000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0≤Y<40000		1000≤Y<5000	Y<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50≤X<300	10≤X<50	X<1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50≤X<300		10≤X<5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Y<20000	100≤Y<500	Y<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Y<20000	100≤Y<500	Y<100			

1055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营业收入(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1056



	业务	营业收入	万	$1000 \leq Y$	$50 \leq Y$	$Y < 50$	业务	营业收入	万	$1000 \leq Y$	$50 \leq Y$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 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X < 1000$	$X < 10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 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X < 1000$	$X < 100$
		资产总额 (Z)	万 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资产总额 (Z)	万 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 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营业收入 (Y)	万 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 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资产总额 (Z)	万 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注：

1. 说明：应对照磋商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或服务要求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1057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名）：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广西金之盾保安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4月22日



胡金海



附件 6

防城港市第一人民医院保安考核标准

项目	服务质量标准	分值	监管考评标准	扣分
治安 管理 (50分)	1、结合医院特点制订安全防范措施各项管理制度、规定，突发事件的应措施、方案，并不断完善。确保医院重大治安刑事案件和火灾事故发生，保持良好的医疗秩序。	6分	制度、措施、方案不健全，每项扣1分，岗位管理不到位每次扣1分，发生有管理责任的重大刑事案件或火灾事故视情节扣1-6分，重大火灾一票否决。	
	2、实行24小时保安值班及巡逻制度，每班巡查不少于三次（8小时内）；保安人员熟悉医院的环境，按规定着装和佩带装备，文明值勤，训练有素，机动灵活，言语规范，认真履行职责，不能与医院职工、患者及家属发生无谓冲突。保安人数应按标书要求配备充足。	6分	值班及巡逻记录不规范，每次扣1分，着装不整、不规范使用文明用语扣1分。与他人发生冲突，扣1分，并追究责任。凡因为现场无人管理或管理不当，造成设施及建筑物(地面)损坏或人身伤害，一次扣2分。保安未按要求配备，每缺一人扣3375元/月。	
	3、根据疫情防控规定，需要定期开展我院重点人群核酸检测，外包保安人员属于重点岗位工作人员，严格按照规定定期做核酸检测。	5分	不按规定定期做核酸检测的，被通报的一人次，扣1分；造成严重后果的扣2—4分，并视情况进行处理。	
	4、医院的重点岗位及主要入口要落实保安固定岗位值守，门口体温检测处、预检分诊、急诊科、第一住院楼、第二住院部楼、感染性疾病科病人、陪人疫情管控等重点部位制订相应的安全措施及处理流程，确保发生突发事件处置及时。	6分	对特殊的部位执勤保安员严禁脱岗，必须确保24小时人员在岗在位，因擅离职守扣2分，各门禁严格按疫情管理规定落实，如出现相关管理问题扣2分，被上级检查通报的扣4分，造成后果视情节另行处理，并追究责任。	
	5、执行医院的各项安全工作管理规定。对可疑人员要进行检查询问，严禁推销、商贩、发小广告、医托等无关人员进出医院，及时发现报告和解决院区发生的各种突发情况，规范医院的秩序管理，确保正常的就医环境。	5分	院内有推销、商贩、放小广告、医托等类似无关人员出现，扣1分。发生有责偷盗、抢劫事件扣2-5分，发生突发事件处理不及时，扣2分，造成事故及影响较大的，扣5分，并追究责任。	
	6、做好重大活动、会议、接待的保卫工作，建立各级安全警戒方案确保安全稳定，圆满完成院方交代的其它任务。	6分	达不到安全要求，无安全工作方案每次(项)扣1分，造成不良影响扣2分，并视情进行处理。	

	7、定期组织安全教育培训，整改各类隐患，保护医院和病人财产安全和人身安全，加强纠纷处置能力培训和反恐防暴应急演练，及时制止平息纠纷和恐怖袭击事件。	6分	发生打砸、殴打医护人员事件时，保安员没有及时制止，每次扣2-4分，接到与保安责任相关投诉属实，每次扣1分，情况严重的追究责任。发生内部人员自盗、打架斗殴扣4分，并追究领导责任。	
	8、督促协助维护保养单位定期开展监控、门禁、一键紧急报警按钮、红外报警器等技防设施检查、维护、清洁工作，确保设施设备性能良好，运行正常。	5分	未落实检查制度，发现一次扣2分。发现一处设备故障超过48小时，扣1分。	
	9、无重大治安案件，一般治安案件每月不超过两起。	5分	发生重大案件扣5分，一般案件超过一起扣1分。	
交通管理 (15分)	1、有专人专岗管理，进出口有专人值班，维护好院内停车秩序；车辆停放整齐，场地整洁，交通畅通。严禁违规停车，发现拥堵及时疏导。有交通突发情况应对预案，处置得力。确保院内停车秩序，维护好院内道路畅通和停车安全。	10分	消防通道、急救通道及严禁停车的区段发现停车或乱停乱放每辆次扣0.5分，因交通管理不力造成拥堵及突发情况处置不力每次扣2分，发生有责投诉每起扣1-3分，并追究相应责任。	
	2、非机动车辆集中停放，管理制度落实，停车场车辆停放整齐，场地整洁，确保安全，严防损坏丢失；加强电瓶车充电安全管理，禁止私拉乱接电源及其他违章用电现象。	5分	停车场车辆停放整齐次序零乱，场地卫生不整洁的每发现一次扣1分，监管不到位的，扣3分，私拉乱接电源现象每起扣2分，并承担由于管理失职造成事故责任。	
消防管理 (20分)	1、组织开展消防法规及消防知识的宣传教育，明确各区域防火责任人。年度有消防培训计划、演练方案，有落实措施，并建立健全消防档案。配合院方开展各类消防安全培训和演练活动。	10分	责任人不明确，一处扣2分，员工不了解安全防火应知应会，每人次扣1分。消防设施操作不熟练，每人次扣1分，消防培训计划、方案、措施不全，每项扣2分。	
	2、严格执行消防工作管理制度，积极巡查，及时正确处理出现的问题。如实填写工作记录，设备使用情况清楚，工作制度、规定、程序，健全各种险情应急预案，确保现场消防设施正常运行，状态良好。无事故、无火灾。	10分	制度、方案不健全每项扣2分，记录不准确、检查不准时扣2分，未及时发现消防设备缺损、过期，不熟悉应急方案，未按规定履行职责，每次扣2分，造成有责事故扣完分，造成重大火灾事故一票否决，并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考核小组人员签名：	
分管院领导签名：	保安公司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 7

廉洁诚信协议

甲方：防城港市第一人民医院

乙方：广西金之盾保安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为保障甲方与乙方在业务来往的合法权益，推进甲、乙双方及其工作人员的廉洁诚信建设，使甲、乙双方的业务往来充分体现廉洁、诚信的原则，预防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甲、乙双方在自愿的基础上签署本协议。

第一条 本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附件，经甲、乙双方签署后生效。

本协议所指利害关系人是指评审项目有关工作人员、有关工作人员亲属及其他共同利益关系人。

第二条 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下列条款：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坚持廉洁、诚信的原则，恪守公认的商业道德和职业道德规范，不从事并抵制不廉洁、不诚信行为；

(二)对各自工作人员开展廉政教育，增强相关人员廉洁自律的意识。

第三条 甲方应遵守下列条款：

(一)利害关系人不得接受或以借用等名义占用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的财物；

(二)利害关系人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礼品、宴请以及旅游、健身、娱乐等活动安排；

(三)利害关系人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礼金和各种有价证券、支付凭证；

(四)利害关系人不得要求乙方支付应由本人负担的费用或报销票据；

(五)利害关系人不得接受由乙方提供的其他任何可能影响本人公正执行公务的财物或服务；

第四条 乙方应遵守下列条款：

(一)不准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准接受或暗示为甲方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第五条 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工作人员如违反本协议规定，由甲、乙双方依据有关规定严肃处理。如乙方违反

本协议规定，甲方有权依据相关规定，对乙方进行严肃处理。乙方不廉洁、不诚信行为造成甲方经济损失或有损甲方形象和声誉的，由乙方予以赔偿。

第六条 甲、乙双方的监督检查部门对本廉洁诚信协议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接受有关投诉和举报。

甲、乙双方监督检查部门应当认真履行职责，在监督检查、处理投诉和举报过程中发现存在本协议所禁止的行为时，可以向对方单位相关人员询问情况，必要时可以请求对方监督检查部门予以协助，对方应予积极配合。

第七条 本协议为采购合同附件，与采购合同一并签署。

第八条 本协议由甲方负责解释。

第九条 监督检查部门举报及投诉渠道。

名称：防城港市第一人民医院

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防城港市防城区文昌大道 52 号

电话：3299006

邮箱：jjjcs625@163.com

甲方(公章)防城港市第一人民医院	乙方(公章)广西金之盾保安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日期：2025 年 4 月 30 日	日期：2025 年 4 月 30 日

